公司代码:601699 公司简称:潞安环能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晋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武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503,760,623.17	57,823,582,302.90	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74,029,629.63	18,320,290,869.42	4.1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963,237.89	791,282,174.51	56.3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02,728,935.46	2,465,067,666.96	8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396,216.43	21,156,621.06	2,30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316,658.73	19,356,699.53	2,53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0.12	增加2.6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1,264.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16.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853.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1,069.19	
所得税影响额	-549,918.70	
合计	79,567.7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4,7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6,497,512	60.72	0	冻结	628,000,00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745,500	1.06	0	无	0	国有法人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30,420,000	1.02	0	无	0	国有法人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26,696,811	0.89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世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021,057	0.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5,353,385	0.51	0	冻结	1,227,189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75,694	0.43	0	无	0	其他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496,835	0.38	0	无	0	其他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45,000	0.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尹俊涛	11,241,298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6,497,512	人民币普通股	1,816,497,51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745,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45,500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30,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20,000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26,696,811	人民币普通股	26,696,811				
南京世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021,057	人民币普通股	16,021,057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5,353,385	人民币普通股	15,353,3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明睿新起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75,694	人民币普通股	12,875,69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496,835	人民币普通股	11,496,835				
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45,000				
尹俊涛	11,241,298	人民币普通股	11,241,2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山西潞安工程公司、天脊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是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外,其他流通股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报告期内潞安集团公司未减持公司股票,由于潞安集团股票账户开通证券转融通出借业务,在报告期内累计转融通出借27925万股,已收回1864.22万股,截止2017年3月31日共计出借在外潞安环能股票928.28万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末数	本报告期初数	变化百分比	变化原因
	资产负债表表变化较大项目				
1	预付款项	684,223,612.66	122,509,786.01	458.51%	预付运费及材料款增加
2	预收款项	2,529,560,630.87	1,079,847,315.99	134.25%	预收煤款增加
	利润表变化较大项目	本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1	营业收入	4,502,728,935.46	2,465,067,666.96	82.66%	系煤炭价格上涨、煤炭收入增加所致
2	营业成本	2,772,856,403.86	1,890,634,503.43	46.66%	系职工薪酬、材料、折旧费等增加及子公司长泰头煤资源成本增加所致
3	税金及附加	323,871,214.72	166,152,442.41	94.92%	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应交资源税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	530,800,372.83	283,000,438.96	87.56%	系职工薪酬、修理费及研发费增加所致
5	财务费用	186,027,672.23	114,596,566.79	62.33%	系本期支付的利息增加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	-401,427.86			系出售部分存货,结转其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7	投资收益	15,221,536.02	28,510,024.50	-46.61%	系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净利润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02,001,479.45	39,186,022.17	415.49%	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变化较大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数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963,237.49	791,282,174.51	56.32%	系本期收回煤款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81,173.93	-522,489,356.13	66.87%	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131,562.67	290,850,020.07	-305.65%	系本期偿还债务及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7-018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4月27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十七人,实到董事十七人,其中亲自出席十一人,传真表决六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晋平先生主持,公司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二〇一七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议,以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我公司本届董事三年任期即将届满,须重新进行选举。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潞安集团公司提名李晋平先生、游浩先生、郭贞红先生、孙玉福先生、刘克功先生、王志清先生、肖亚宁先生、洪强先生、王观昌先生、吴有增先生和唐军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清廉先生、杜铭华先生、张正堂先生、张翼先生、陈晋尊女士和赵利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以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三)《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告2017-021《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司关联董事李晋平、游浩、王志清、郭贞红、孙玉福、刘克功、肖亚宁、洪强、王观昌、吴有增、唐军华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6名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

经审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四)《关于为潞宁煤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告2017-022《关于为潞宁煤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此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以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五)《关于召开二〇一六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告2017-020《关于召开二〇一六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审议,以同意1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7-022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潞宁煤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潞宁煤业")
- 本次担保最高金额8.5亿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2.77亿元
-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
- 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拟以本公司为潞宁煤业在光大银行太原分行1.5亿元流资贷款、浦发银行7亿元流资贷款提供三年期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二)该议案经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五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主要介绍

被担保人的名称: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山西省宁武县化北屯乡陈家半沟村

法定代表人:李鹏斌

经营范围:机械修理,煤炭开采及销售。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BBB

最近三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1-3月(未审计)
资产总额	937,622	1,000,631	978,371	1,007,121
负债总额	179,318	763,335	739,641	764,852
银行贷款总额	561,835	620,035	622,192	602,192
流动负债总额	520,867	618,328	540,633	502,966
资产净额	237,437	237,297	238,730	242,269
营业收入	69,614	50,602	75,449	25,191
净利润	6,981	2,989	1,018	2,024

(二)被担保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4,686万元	57.81%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626万元	39.38%
上海嘉安投资有限公司	1,688万元	2.81%
合计	60,000万元	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以本公司拟对被担保人提供连带责任的最高金额保证信用担保,期限为三年,金额8.5亿元人民币。

反担保:被担保人以其享有所有权或者处分权的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协议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

四、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金额为8.5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支持控股子公司发展有利于公司长远利益和未来战略布局,该担保事项决策程序合规、合法、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此次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属于正常生产经营的合理资金需求,决策程序合法、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经公司五届十六次董事会、五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68500万元,担保余额 127700万元。担保总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797,936万元)的比例为9.37%,无逾期担保。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699 证券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7-020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5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5月18日10 点00分

召开地点: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5月18日

至2017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二〇一六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二〇一六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二〇一六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一六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一六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7	关于公司二〇一七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潞安集团财务公司为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二〇一七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一六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14	关于为潞宁煤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1)人
15.01	选举李晋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游浩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郭贞红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孙玉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5	选举刘克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6	选举王志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7	选举肖亚宁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8	选举洪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9	选举王观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10	选举吴有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11	选举唐军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6)人
16.01	选举李清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杜铭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3	选举张正堂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4	选举张翼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5	选举陈晋尊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6	选举赵利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7.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7)人
17.01	选举张忠中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7.02	选举吴克斌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7.03	选举石夜欣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7.04	选举李旭光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7.05	选举张丛林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7.06	选举李建文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7.07	选举申素利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4、6、7、8、9、10于2017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议案3于2017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议案14于2017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以上全部议案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5、16、17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工程公司、天脊煤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99	潞安环能	2017/5/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7年5月13日-2017年5月17日,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

(二)登记地点: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2)法人股东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法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 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咨询:董事会秘书处

地址: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侯堡镇潞安环能股份公司邮编:046204

电话、传真:0355-5924899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			
2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	……	
2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	
6.02	例:陈× ×	
6.03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7-02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为常兴煤业有限公司、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蒲县黑龙关煤业有限公司、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开拓煤业有限公司、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孟家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上庄煤业有限公司、温庄煤业有限公司、隰东煤业公司、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蒲县伊田煤业有限公司、蒲县黑龙关煤业有限公司、蒲县学鑫煤业公司,办理期限为一年,合计金额为3,002,360,168.90元的委托贷款(借款利率按借款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确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委托贷款事宜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支持子公司发展,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办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常兴煤业有限公司、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蒲县黑龙关煤业有限公司、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开拓煤业有限公司、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孟家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上庄煤业有限公司、温庄煤业有限公司、隰东煤业公司、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蒲县伊田煤业有限公司、蒲县学鑫煤业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用于偿还到期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按借款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确定。

子公司贷款明细表

编号	单位	金额(元)
1	常兴煤业	171,953,788.90
2	黑龙煤业	384,602,000.00
3	黑龙关煤业	314,403,000.00
4	后堡煤业	160,640,000.00
5	开拓煤业	70,000,000.00
6	潞宁煤业	522,000,000.00
7	孟家窑煤业	8,200,000.00
8	上庄煤业	109,300,000.00
9	温庄煤业	273,810,000.00
10	隰东煤业	271,615,000.00
11	新良友煤业	97,990,000.00
12	伊田煤业	530,208,188.00
13	学鑫煤业	87,638,200.00
合计		3,002,360,168.90

二、关联方介绍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长治市城西路2号

法定代表人:杨广玉

注册资本:23.5亿元

主营业务:(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开展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十二)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十三)有价证券投资。

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我公司对财务公司出资78325.5万元,占其总股本的33.33%,为公司参股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委托贷款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3,314,655.31万元,资产净额189,222.74万元,营业收入40,109.14万元,净利润25,158.20万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3,024,343.39万元,资产净额189,194.28万元,营业收入31,343.93万元,净利润21,301.14万元。

三、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蒲县常兴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法定代表人:贾双春

注册资本:23000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等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906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82.8696%,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2. 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法定代表人:贾双春

注册资本:5500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33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3. 蒲县黑龙关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煤炭洗选等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6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55%,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4.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法定代表人:苏海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72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5.开拓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72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6. 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山西省宁武县

法定代表人:李鹏斌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经营范围:机械修理;煤炭开采及销售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BBB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34,686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57.8%,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7.孟家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忻州市宁武县

法定代表人:李鹏斌

注册资本:900万元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该公司是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襄垣县

注册资本:21006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2603.6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9. 温庄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武乡县

法定代表人:苏海

注册资本:22000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575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1.59%%,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10. 蒲县隰东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注册资本:2亿元

法定代表人:王中海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60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8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11.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20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8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12.蒲县伊田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法定代表人:贾双春

注册资本:6000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36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13.蒲县学鑫煤业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

注册资本:8000万元

主营业务:原煤开采及销售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56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0%,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二)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述各矿主要经营业绩:

单位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负债率	2016营业收入	2016年利润总额
蒲县新良友	496,686,596.89	674,122,406.03	135.72%	80,715,097.64	-58,866,671.38
蒲县黑龙	2,640,526,140.54	3,371,117,982.